

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并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武文晋女士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修订《公司章程》，并同步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章程修改、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相关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

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增强公司核心团队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更好地调动人员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实现公司发展规划目标，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政策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能确保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建立股东与公司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核实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对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初步核查后，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

在具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